

河南省城市规划协会文件

豫城规协〔2023〕1号

关于缴纳2023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根据《河南省城市规划协会章程》及《河南省城市规划协会会费收取标准和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会员单位须及时交纳会费，为更好地服务会员，保障协会各项工作顺利开展，现将2023年度会费交纳相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费标准：

- 1、会长单位：每年交纳会费 10000 元；
- 2、副会长单位：每年交纳会费 6000元；
- 3、常务理事单位、理事单位：每年交纳会费 3000元；
- 4、一般会员单位：每年交纳会费 1000元；
- 5、个人会员：免交。

二、缴费方式及注意事项

会员单位接到通知后，请于2023年3月31日前及时交纳会费。可通过银行汇款等方式缴费。银行转账如以个人名义汇款时请备注开票单位，汇款后请将汇款单位名称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、邮箱、联系人

及联系电话等信息发至协会邮箱，以便开具《河南省社会团体会费财政票据（电子发票）》。

会费转账信息：

户 名：河南省城市规划协会

银行账号：41050167860800000938

开户银行：建行郑州金水支行营业部（行号：105491000209）

转账用途：会费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 系 人：户保鹏

联系电话：0371-55903067 18790261916

邮 箱：hnsghxh@163.com,

感谢各会员单位对协会工作的大力支持和积极配合！

